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PE LIF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曠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8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曠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十日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3–14號歐陸貿易中心22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修訂與否)下列普通決議案。

除非另有說明，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日的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a) 茲批准、確認及追認買方與賣方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訂立的買賣協議，並經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八日的補充買賣協議、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的第二份補充買賣協議、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的第三份補充買賣協議以及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三日的第四份補充買賣協議(有關協議副本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交，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供識別)所補充，以及按經修訂轉換價每股轉換股份約0.280港元本金總額為41,000,000港元的購買事項可換股債券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就買賣協議(經補充)及相關附屬協議，採取其認為與實施或使買賣協議(經補充)、相關附屬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生效有關的所有必要、適當或合宜的行動、行為及事宜。」

2. 「**動議**：

(a) 於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授予且尚未撤銷有關轉換股份的上市及買賣批准的前提下，茲授予董事特別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用以設立及發行購買事項可換股債券，並於購買事項可換股債券所附帶的轉換權獲悉數行使時，按經修訂轉換價每股轉換股份約0.280港元配發、發行及入賬列作繳足最多146,500,000股轉換股份，並根據且受買賣協議(經補充)及購買事項可換股債券文據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惟授予董事的有關授權應為附加性質，且不得影響或撤銷於本決議案通過前已授予或可能不時授予董事的任何一般或特別授權；及

(b) 茲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及╱或公司秘書，可採取其認為必要或適宜的一切有關行動、行為及事宜，並簽署其認為必要或合宜的所有文件，以落實及執行上述決議案，且可按其全權判斷，對有關決議案作出其認為必要、適當或合宜的修改。」

承董事會命
曠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盧昭偉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1座
28樓2803室

附註：

1. 任何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並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並投票。受委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經簽署或核證副本，必須儘早且無論如何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本公司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3. 倘任何股份由聯名持有人持有，則有關聯名持有人中的任何一人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自或委派代表投票，猶如其為有關股份的唯一有權人；惟倘在任何會議上有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出席，則本公司股東名冊中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之人的投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則不予採納。

4.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七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十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接受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附有相關股票的股份轉讓文件必須最遲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位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5. 倘在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八時正後的任何時間，香港政府已發布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或「超強颱風後的極端情況」，以致在指定時間後三十(30)分鐘內(或股東特別大會主席可能決定延長的不超過一小時的等待時間內)，出席人數未達法定人數，則股東特別大會將押後至董事會所決定的時間及地點舉行。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hopelife.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公告，以通知股東延期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日期、時間及地點。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盧昭偉先生、肖逸先生、李叢偉先生、汪倫先生及吳一帆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甄健先生、趙虹琴女士及包朗言先生。